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cean One Holding Ltd.
大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76)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收購該物業的主要交易的通函

茲提述(i)大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29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其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0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進一步資料的通函(「**通函**」)(「**第一份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a)條，本公司須於該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即2026年10月22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

誠如第一份延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而通函的寄發日期預期將延長至2026年11月9日或之前。

由於本公司仍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包括本集團的債務聲明及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以及處理聯交所對通函草擬本的進一步意見，故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進一步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的規定，以進一步延長寄發通函的期限，且本公司預期將於2026年11月27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

承董事會命
大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陳建峰

香港，2026年11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建峰先生及謝春霞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玉祺先生、李錦運先生及梁偉平博士。